

证券代码：601996 证券简称：丰林集团 公告编号：2025-040

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被担保人名称：

- 1、广西百色丰林人造板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百色丰林”）；
- 2、广西丰林人造板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丰林人造板”）。

以上被担保人均均为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丰林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子公司，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●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

- 1、本次公司为百色丰林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990 万元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实际为百色丰林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3,190 万元；
- 2、本次公司为丰林人造板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990 万元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实际为丰林人造板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2,490 万元。

●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无。

●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兴业银行南宁分行”）签署保证合同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百色丰林、丰林人造板在兴业银行南宁分行取得的融资各提供不

超过人民币 99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。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，不涉及子公司其他股东提供担保情况。

（二）内部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。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要，提高向银行贷款的效率，保障公司日常运营和持续发展，根据授信银行（或其他金融机构）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的规定，公司同意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、孙公司的融资及日常经营需要（包括但不限于履约担保、业务担保、产品质量担保等）向银行、金融机构等提供担保，授权公司 2025 年度可新增对外担保最高限额人民币 6 亿元（包括公司向子、孙公司提供担保，子、孙公司间互相提供担保），其中为负债率 70%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人民币 1 亿元的担保额度，为负债率 70%以下的控股子公司、孙公司提供人民币 5 亿元的担保额度，该额度在授权时间内可循环使用（若新增担保在年内解除，则该笔担保额度可重复使用），如原有担保到期需展期，该次担保需重新计算额度。

本次公告的对外担保事项在上述已获批准的对外担保额度内，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	资 产 负 债 率 为 70% 以 下 的 子 公 司	资 产 负 债 率 为 70% 以 上 的 子 公 司
本次担保前已使用的 2025 年度担保额度	15,200	0
本次担保使用的 2025 年度担保额度	1,980	0
本次担保后剩余 2025 年度担保额度	32,820	10,000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广西百色丰林人造板有限公司

1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510007451355164

2、成立日期：2003 年 4 月 8 日

3、注册地址：广西百色市六塘镇

4、主要办公地点：广西百色市六塘镇

5、法定代表人：安超

6、注册资本：27,000 万元

7、经营范围：人造板、林产制品的生产、销售；人造板设备的维修及零备件的生产和经营；人造林的开发和种植；普通货物装卸搬运；房屋租赁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8、主要财务指标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4 年 12 月 31 日	2025 年 9 月 30 日
资产总额	651,573,456.10	581,030,716.10
负债总额	244,421,107.10	151,393,552.28
资产净额	407,152,349.00	429,637,163.82
	2024 年 1-12 月	2025 年 1-9 月
营业收入	407,469,010.18	253,906,860.38
净利润	26,089,479.50	22,480,704.93

2024 年末/2024 年 1-12 月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5 年 9 月 30 日/2025 年 1-9 月数据未经审计。

9、与上市公司的关系：公司持有百色丰林 100%的股权，百色丰林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（二）广西丰林人造板有限公司

1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50100667041687A

2、成立日期：2007 年 11 月 14 日

3、注册地址：南宁市江南区吴圩镇明阳大道 26 号

4、主要办公地点：南宁市江南区吴圩镇明阳大道 26 号

5、法定代表人：刘明

6、注册资本：36,065.64 万元

7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木材加工；木材收购；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；人造板制造；人造板销售；电气设备修理；树木种植经营；住房租赁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专用化学产品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；工业设计服务；生物基材料聚合技术研发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；轻质建筑材料制造；轻质建筑材料销售；生物基材料销售；合成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化工产品生产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工业酶制剂研发；新型建筑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涂料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8、主要财务指标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4 年 12 月 31 日	2025 年 9 月 30 日
资产总额	470,348,754.37	518,168,122.70
负债总额	113,448,479.79	149,659,317.93
资产净额	356,900,274.58	368,508,804.77
	2024 年 1-12 月	2025 年 1-9 月
营业收入	257,526,916.36	165,360,918.06
净利润	-9,214,757.31	11,608,035.25

2024 年末/2024 年 1-12 月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5 年 9 月 30 日/2025 年 1-9 月数据未经审计。

9、与上市公司的关系：公司持有丰林人造板 100%的股权，丰林人造板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为百色丰林提供的担保

1、保证人：丰林集团

2、债权人：兴业银行南宁分行

3、保证金额：不超过人民币 990 万元

4、保证期间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

5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6、保证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、利息（含罚息、复利）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。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，是指债权人采取诉讼、仲裁、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等方式实现债权时支付的诉讼（仲裁）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执行费、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。

7、其他股东方提供担保情况：不涉及

8、反担保情况：无

（二）为丰林人造板提供的担保

1、保证人：丰林集团

2、债权人：兴业银行南宁分行

3、保证金额：不超过人民币 990 万元

4、保证期间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

5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6、保证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、利息（含罚息、复利）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。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，是指债权人采取诉讼、仲裁、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等方式实现债权时支付的诉讼（仲裁）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执行费、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。

7、其他股东方提供担保情况：不涉及

8、反担保情况：无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，是为满足上述被担保人日常生产经营需求，有利于

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被担保人经营状况稳定，资信状况良好，担保风险可控。公司本次为被担保人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，本次公告的对外担保事项在已获股东大会批准的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内，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经营状况良好，担保风险可控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下属公司对外担保总额（包含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）为人民币 7.20 亿元（包括公司向子、孙公司提供担保，子、孙公司间互相提供担保），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7.55%；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7.20 亿元，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7.55%。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，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4 日